

##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63 号飞亚达大厦西座六层第五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 5 人，亲自参加表决 4 人，分别为文涛、张军民、苏星、邹民。监事朱俊春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未能参会，授权监事张军民先生代为参会并全权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对公司本部及其下属物业板块、九方板块以及其他投资企业进行内部风险控制评价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董事会所出具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的要求，报告真实、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组织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对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利益。董事会所出具的《2018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能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计提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计提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送审稿)》(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送审稿)》中所述。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